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文件

深龙住建〔2012〕56号

关于印发《2012年龙岗区创建省宜居社区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各有关单位：

现将《2012年龙岗区创建省宜居社区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区创建广东省宜居示范社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区住房建设局代章）

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2012 年龙岗区创建省宜居社区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推进宜居社区建设，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建设宜居城乡的实施意见》（粤办发〔2009〕24 号）、《深圳市建设宜居城市工作方案》（深府〔2010〕108 号）精神，结合龙岗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思想，紧紧围绕加强社会建设和提高城市化发展水平，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重点，按照统一部署、分步实施、稳步推进的思路，完善公共服务设施、改善居住环境、健全服务体系、保障居住安全、丰富文化生活，全面提高社区的宜居水平。

二、工作目标

通过建设宜居社区，为广大群众打造“配套齐全、洁净优美、服务完善、安全便利”幸福宜居的工作生活环境。2012 年，全区宜居社区达标目标为 22 个。到 2020 年，我区社区基本建设成为宜居社区。

三、工作内容

宜居社区创建工作主要包括完善公共服务设施、改善社区环境、规范发展社区服务、健全社区安全防范体系、丰富社区文化生活、创新社区管理机制、提高社区居民文明素养等七方面。

（一）完善公共服务设施。

列入旧改和新建的社区要按照《广东省宜居社区考核标准》（以下简称“考核标准”）和《深圳市宜居社区建设标准》（以

下简称“建设标准”）要求进行规划建设。已建成社区重点对公共交通、社康中心、文体、养老和商业服务等设施进行改造完善。

1. 提升社区公共交通建设。配置和完善原特区外社区的站台、站亭、站牌、站架；完善社区内交通指示标志。重视社区慢行交通系统建设，实现绿道网与公共交通设施系统衔接。

2. 完善社康中心建设。加大社康中心建设财政投入，吸引优秀医疗人才服务社区。社康中心医疗设施和人才配置进一步完善，实现“小病在社区，大病进医院，康复回社区”。

3. 建设文体广场和社区公园。充分利用拆除违章建筑后的空地、尚处于纯绿化状态的公共绿地、以及社区内的空地建设改造成文体广场和社区公园。工业园区、高档住宅和写字楼集中的社区，因地制宜设置功能有别的社区公共服务设施。

4. 发展社区养老服务机构。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问题，完善居家养老指导和服务网络，大力发展日间照料中心等社区养老服务机构，形成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服务为依托、机构养老服务为补充的格局。

（二）改善社区环境。

完善社区环卫设施及雨污水系统，平整后街背巷的路面，整治建筑物立面，提升社区绿化景观，优化社区公共空间，重点提升城中村等老旧社区环境。

1. 保持社区干净整洁。加强对空气、污水和噪声等排放物的监管，动员居民配合做好环境保护工作。社区内各类商业设施要证照齐全，符合卫生和环保要求。社区建有二类公共厕所、垃圾转运站等小型环卫设施建设，配备足够的卫生清洁和垃圾清理人

员，定期打扫和清洗道路和公共场地，实现垃圾及时清运。

2. 提升社区绿化景观。完善社区绿地建设，在城市更新项目中增加有功能分区的绿地公共空间。社区要充分挖掘潜力增加绿地面积，绿地率达到 25%以上（其中新建社区要达 30%以上）。老旧社区、城中村社区要通过立体绿化等方式提高社区绿化覆盖率，实现居民出行半径 500 米范围内有绿色公共空间。

3. 加强有害生物防治。加大白蚁防治力度，加强新建、改建、扩建、装饰装修的房屋白蚁预防管理。完善“四害”防治基础设施，有效控制社区“四害”密度。

4. 推广社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在社区开展垃圾分类回收的宣传和培训，培养居民良好的卫生习惯，补充垃圾分类回收桶和回收点，实行垃圾分类回收。

5. 利用清洁能源。按照建设节约型社会的要求，在社区大力推广应用清洁能源技术和可再生能源技术，鼓励居民利用太阳能等清洁优质能源产品，减少排放，改善大气质量。

6. 倡导低碳生活方式。社区要通过宣传栏、讲座和结合产品推介活动等方式对居民进行低碳生活教育。倡导居民节约资源，绿色消费，使用环保袋，不用塑料餐盒，少用一次性用品。

（三）规范发展社区服务。

以满足社区居民的需求为出发点，不断拓展服务内容，逐步扩大服务覆盖面，完善公共服务、自助互助服务、商业服务的社区服务体系。

1. 提升社区公共服务水平。实行政府部门基层办事机构“一站式”服务。综合设置文体活动中心、健康服务中心、家庭服务

中心、综治信访维稳工作站等服务设施，提供经常性综合服务。不断提高社区公共服务水平。

2. 发展社区社会组织。加大政策扶持力度，鼓励成立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社会组织。加快社区服务中心建设，为社区居民提供医疗咨询、法律援助、劳动保障、青少年帮扶、心理辅导、老幼照料等多样化的特色服务。重视社区志愿者组织建设，壮大志愿者队伍，健全志愿者服务网络，宜居社区志愿者注册人数达到社区常住人口的 10%。

3. 巩固和完善物业管理进社区成果。整合优化社区管理资源，改变目前社区物业服务内容单一的状况，实行社区物业服务区域内秩序维护、清洁卫生、机电设备维护一体化管理。

（四）健全社区安全防范体系。

加强社区治安和消防安全管理，提高居民安全感，及时排查、调解和处理社区矛盾纠纷，建立畅通的社情民意反映渠道，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 建立有效的安全防范机制。结合人防、物防和技防加强社区安全防范。重视社区治安综合治理基层组织和群防群治队伍建设，积极构筑以社区民警为主导，社区治保会和物业保安为依托，居民积极参与的群防群治体系，实现治安刑事案件逐年减少。建立人民调解工作机构和制度，矛盾纠纷发生率逐步降低，矛盾纠纷化解率不断提高。

2. 加强消防安全工作。健全消防互助组织、社区消防工作协调机制和消防安全区域联防制度，不断完善建筑密度过大的城中村社区消防设施，消除消防安全隐患。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教育，

积极普及消防常识，组织居民开展消防逃生演练，提高居民逃生自救能力。

（五）丰富社区文化生活。

完善社区文化设施，促进社区文体资源整合和利用，不断创新社区文化载体，加强社区之间的活动交流，促进社区文化发展。

1. 完善社区文化设施。完善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努力形成功能合理、布局合理的文化设施。广泛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在社区安装 24 小时城市街区自助图书馆，不断满足市民的文化需求，建成“10 分钟文体圈”，社区公共文体设施覆盖率和效能达到全国领先水平。

2. 发动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积极引导社会力量通过资金和实物赞助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推动学校、机关、社会团体、企业单位的文体设施向社会开放。积极开展建设学习型社区、学习型家庭活动，弘扬邻里互助、扶贫济困等优良传统，为公共文化服务提供良好的社会环境。

（六）创新社区管理机制。

1. 加强社区党建工作。建立健全社区党建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发挥社区党组织指导协调作用。积极参与建设社区党建工作示范点活动，推动社区党建工作深入开展。建立党群沟通的固定渠道，党代表与社区建立固定联系，定期到社区开展工作。

2. 推进基层民主建设。健全社区工作站的各项规章制度，增强工作站开展自治、协助政府开展工作以及监督功能。建立多样化、多层次的社区自治组织，实现公民自我管理、社区自我治理

的目标。制定社区事务议事规则，健全民主决策和民主管理机制。促进居委会与业委会走向融合。建立健全民主评议会、居民论坛、听证会等多种监督形式，积极拓展政府与居民的互动功能，共同建设和谐社区。

（七）提高社区居民文化素养。

定期举办文明提升知识讲座，组织居民互动参与宜居社区建设活动，提倡社区居民积极学习，提高政治素养、文化素养、法律素养、诚信素养和文明礼仪素养，塑造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不做不文明的事，共建宜居社区，实现居民文化素养水平与城市发展水平相统一。

四、宜居社区申报评选

各社区不断提高社区建设水平，达到《建设标准》，按照申报的要求准备申报材料，积极参与宜居社区申报评选工作。我办对申报社区进行资格预审，将通过预审的社区资料提交至深圳市创建宜居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五、工作要求

（一）开展摸底调查。

各街道组织社区根据《考核标准》和《建设标准》的要求，按照查漏补缺的原则，对社区居住条件、配套设施、环境卫生、服务管理进行现状调研，全面、准确掌握社区建设的现状和存在的问题。各街道根据调研结果，确定需改进和集中整治的项目，编制社区建设方案，报区政府相关部门申请改造和建设资金，同时报我办备案。

（二）注重建设实效。

各街道依据工作方案，建立相关部门紧密配合、沟通与合作的工作机制，解决社区建设的重点和难点问题，切实改善社区面貌，提高宜居水平。

（三）保障工作经费。

各单位要在经费上保障宜居社区建设工作顺利开展，并动员和引导企业和个人投资建设公共交通、教育、医疗、文化体育和商业服务等设施。

六、保障措施

我区宜居社区建设指标已纳入年度环境实绩考核，我办也将对各街道创建宜居社区情况进行通报，对考核优异的街道予以表彰，对不重视宜居社区建设的街道给予通报批评。区政府对已进入预审申报宜居社区的社区给予创建工作经费支持，对获得宜居社区称号的社区给予资金奖励。

附件：2012 年龙岗区宜居社区建设工作分工表

主题词：城乡建设 宜居社区△ 创建 方案 通知

抄送：市人居环境委、市住房建设局，嘉东、延奎同志。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办公室

2012 年 3 月 20 日印发

（印 35 份）

附件:

2012 年龙岗区宜居社区建设工作分工表

序号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牵头单位
1	提升社区公共交通建设	配置和完善社区站台、站亭、站牌、站架	市交通运输委龙岗交通运输局、各街道办
2		完善社区内交通指示标志	市交通运输委龙岗交通运输局、各街道办
3		加强社区慢行交通系统建设, 实现绿道网与公共交通衔接	区城管局、各街道办
4	完善社康中心建设	加大对社康中心基本医疗设施的投入, 实现各个社康中心配备 1 名全科医生	区卫生局、各街道办
5	建设文体广场和社区公园	通过新建改建的方式, 为社区居民提供 1 个 1000 平方米以上的文体广场或社区公园	区文体旅游局、区城管局
6	发展社区养老服务机构	全区规划建设 2 个养老院和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区民政局、市规划国土委龙岗管理局
7		开展社区养老服务示范基地的规划和试点	区民政局、市规划国土委龙岗管理局
8	保持社区干净整洁	社区内垃圾日产日清	区城管局、各街道办
9		各社区至少配置有一个二类公厕	区城管局、各街道办
10	提升社区绿化景观	老旧社区、城中村社区要通过阳台绿化、屋顶绿化等立体绿化等方式提高社区绿化覆盖率	区城管局、各街道办
11	加强有害生物防治	定期组织专业消杀队伍进社区灭治白蚁和消杀“四害”	区城管局、各街道办

序号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牵头单位
12	推广社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	在社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试点	区城管局、各街道办
13	倡导低碳生活方式	倡导绿色消费，选用无磷洗涤剂、环保电池、绿色建材、环保包装等，使用环保袋，不用塑料餐盒，少用一次性用品；自觉节约资源（节水、节电、节材、节粮、节油、节气等）	区委宣传部
14	提升社区公共服务水平	社区工作站为居民提供“一站式”服务	区民政局、各街道办
15	发展社区社会组织	以1.5-2万人为单位，配置服务面积在400平方米以上的社区服务中心，形成以政府购买服务为支撑的社区服务机制	区民政局、各街道办
16	推进社区物业管理全覆盖	进一步巩固物业管理进社区的成果	区住房建设局、各街道办
17	建立有效的安全防范机制	以社区为单元，围绕“人、屋、车、路、网、场”等基本要素，增设视频监控探头，对社区进行视频围合	市公安局龙岗分局、各街道办
18	加强消防安全工作	完善社区消防设施配置，重点加强城中村社区消防设施升级改造	市公安局龙岗分局、各街道办
19	丰富社区文化生活	开展社区邻里节或文化节	区文体旅游局、各街道办
20		在社区安装自助图书馆服务机	区文体旅游局、各街道办
21	创新社区管理机制	社区居务、财务和事务公开，社区重大事项实行公示或听证制度	各街道办